

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璐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2月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并于2024年2月7日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地点为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。本次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考虑到2024年计划开展再融资事项，需将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完成时间提前，原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考虑到其年报审计任务繁重，人力资源配置难以达成要求，及各项目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已预先确定等原因，无法满足公司2023年审计报告完成时间提前的需求，提出辞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为保证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，公司按照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，决定聘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，根据2023



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签署相关协议。

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充分沟通，其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宜并确认无异议。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资质、条件和能力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的原则，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获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下午 15:00 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02 月 09 日